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宜蘭分署



新聞稿

發稿日期：107年3月7日

發稿單位：執行科

連絡人：行政執行官張盟正

連絡電話：03-9320747-400

勿將行政執行分署傳繳通知當詐騙，主動查明是關鍵

近年來在 LINE、臉書等網路社群媒體上流傳行政執行分署傳繳通知書係詐騙集團所為，要網友們不要受騙之傳言。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宜蘭分署在此特別呼籲民眾，傳繳通知書是行政執行署推行的便民服務措施，各分署在開始強制執行前，均會先以印有三段式條碼的傳繳通知書通知民眾就近至超商或銀行自行繳納，避免直接執行民眾財產而造成民眾不便，所以請民眾勿聽信網路傳言，誤以為傳繳通知書是詐騙而不予理會，反而可能延誤繳納期限而導致財產遭受強制執行，影響自身權益。如民眾對於收受的傳繳通知書真偽有疑慮，歡迎民眾撥打「行政執行署傳繳通知查證服務專線：(02)2633-1266」查詢。

行政執行署為提升為民服務品質，並推動多元繳款管道之便民措施，自民國 97 年 6 月起即陸續推動委託 4 大超商代收民眾欠稅、罰鍰及欠費之服務。只要民眾繳納金額在新臺幣 2 萬元以下，在繳納期限內持執行分署寄發印有條碼之傳繳通知書，即可至 24 小時營業之全國 4 大便利超商(統一、全家、萊爾富、OK)繳納，既方便又省時。另每份傳繳通知書上，僅顯示特定案件之繳款專屬條碼，搭配便利超商及銀行代收等各項嚴密安全機制，只要在超商或銀行可以感應條碼且顯示金額無誤，即代表該傳繳通知書

為真，畢竟便利超商及銀行是不會跟詐騙集團合作的。

宜蘭分署表示，如民眾對於收受的傳繳通知書真偽有疑慮，除可利用 104 查號台或搜尋各分署官網，撥打該分署電話查證之外，也歡迎民眾撥打「行政執行署傳繳通知查證服務專線：(02)2633-1266」查詢，並提醒民眾勿以訛傳訛，應主動查明才能保障自身權益。

宜蘭分署教您簡單辨別傳繳通知真偽：

1. 先確認案由、欠款年度及移送機關為何，可利用104查號台或上網搜尋該機關官網，撥打該機關電話查詢是否確有此筆欠款。
2. 真正的傳繳通知書都印有機關關防及書記官簽章。
3. 除可利用104查號台或上網搜尋各分署官網，撥打該分署電話查證之外，亦可撥打行政執行署傳繳通知查證服務專線(02)2633-1266查詢。
4. 應納金額在新臺幣2萬元以下的傳繳通知書，原則上都印有三段式條碼，只要在超商或銀行可以感應條碼且顯示金額無誤，即代表該傳繳通知書為真。

郵務送達(一般性)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宜蘭分署通知

行政執行署傳繳通知查證服務專線(02)2633-1266

移送案號：

受通知人姓名地址	郵遞區號：200 基隆市	義務人如已清繳，請即告知本分署。 義務人如確有經濟困難或無法一次繳清者，請來電與本分署連絡。
	吳	
移送機關：	新北市政府稅捐稽徵處瑞芳分處	義服

欠款資訊

案號	107年稅執字第00006241號(1070100006241)	案由	使用牌照稅法
應到時間	民國107年3月28日上午10點0分		
應納金額	移送金額：新臺幣1,627元整	欠稅年度：100年	
	利息： 執行必要費用： 合計：新臺幣1,627元整		

應到處	地址：宜蘭基隆 電話：(02) 傳真：(02)	移送機關	名稱：新北市政府稅捐稽徵處瑞芳分處 地址：新北市瑞芳區明燈路3段42號 電話：(02)24062800 管理代碼
-----	-------------------------------	------	-------------------------------------------------------------------

印有機關關防及書記官簽章

應納金額在新臺幣 2 萬元以下的傳繳通知書，原則上都印有三段式條碼，只要在超商或銀行可以感應條碼且顯示金額無誤，即代表該傳繳通知書為真

一、受通知人款方式區
通知單影本併列繳納證明影本郵寄或傳真至本分署，以利結案。
逾期日前依本通知書背面繳納，逾期後，得身到場，並持繳本通知單影本併列繳納證明影本到本分署，以具收據或影印本到本分署，逾期不繳清之日止，請注意！(逾期不繳費用，由義務人負擔。逾期不繳，並保存本通知5年。條碼2項或民法繼承編施行法之情形者，請主動向本分署)。

F342120300B80771-MZ 35

年 3 月 6 日

書記官 盧昭慶 行政執行官 張盟正

便利商店專用繳款單(統一、全家、萊爾富、OK)

 *0703286AQ* (條碼一)	 *F342120300B8650771M* (條碼二)
 *Z00QK0000001627* (條碼三)	於 107年3月28日 前，請義務人持印製條碼之通知書至便利商店繳款，免收手續費；倘未印製條碼者，仍請至分署繳款或購買郵政匯單郵寄繳納。 (本通知書無書記官簽章無效)